#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追加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1年12月,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通客车)接到公司关联方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简称:济南豪沃客车)的订单,济南豪沃客车计划采购中通客车690台客车,合同总金额约为人民币6亿元。

该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孙公司,因此上述行 为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 计金额需增加 60,000 万元。交易信息如下:

## 一、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	关联交易	追加预计	2021 年预
		易内容	定价原则	金额	计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	客车及	市场定价	60, 000. 00	0
客车	车有限公司	配件			

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申传东、吴汝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名称: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经营范围: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2010年02月23日成立,经营范围包括客车、客车底盘及零部件生产、加工;进出口业务;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汽车工业技术服务;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及零部件的批发;车用气瓶安装业务(凭许可证经营)。

####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该公司与我公司控股股东中通汽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同为中国重型汽

车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三)项规定的情形,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 3、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 2020 年末,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13,655 万元,营业收入为 22,095 万元,利润为 1,152 万元。公司预计与之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向其销售客车及配件。中国重汽集团济南豪沃客车有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具备一定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2、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公司与济南豪沃客车已签署销售合同,待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开始交付。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销售客车,因此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不会 损害上市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产生重大影响,不会使公司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以 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该交易属于生产经营正常业务往来,交易价格客观公允, 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的事项。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十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增加预计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6日